

上师大2008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6/2021_2022__E4_B8_8A_E5_B8_88_E5_A4_A72_c79_246936.htm

一.培养目标 培养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，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，具有独立从事高等学校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，并能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。二.报考条件 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； 2.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，应届硕士毕业生（最迟必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），获得学士学位后6年或6年以上（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），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； 3.身体健康，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； 4.报考国家计划内博士生的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； 5.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（或相当）以上职称的专家推荐； 6.以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，报名时必须提交3-4门与报考专业相符的硕士学位课程学习成绩证明、在公开发行人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至少一篇（所交材料恕不退还）。三.学习年限：三年。四.报名时间：2008年1月5-20日（暂定）网上报名。五.接收材料和报名费地点：上海师范大学研究生处。六.报名手续：将于2008年1月在研究生处网页上公布。七.考试方式、日期、地点： 1.考试方式：考试分初试和复试。初试一律采用笔试。外语听力测试将在复试中进行。已获硕士学位及应届硕士毕业生经审核可免试政治理论科目。复试主要了解与考察考生所学理论课程、科学研究工作以及分析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复试时间另行通知

。 2.考试日期：待定。 3.考试地点：上海师范大学。 八.录取：根据德智体全面衡量的原则，择优录取。录取通知将在2008年6月中旬左右发放。 九.报考费用：报名费、体检费、食宿费和往返路费由考生自理或由考生所在单位解决。 十.学习期间待遇：按国家有关规定。 十一.就业：双向选择，自主择业。 十二.学校代码：1027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桂林路100号，上海师范大学研招办；邮编：200234；联系电话：64322314；联系人：顾绍泉。研究生处网址：yjsc.shnu.edu.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